

# 3年新增52.93万名人才 重庆“近悦远来”生态日趋优化

3年新增人才52.93万名、总量达565.12万人;新增省部级及以上人才项目、计划入选人才2780名,其中“两院”院士4名,数量质量创历史新高;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11.3件,增长55.9%,人才贡献率预计突破38%……近日,重庆市召开了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工作领导小组第5次会议,会上发布了《重庆市科教兴市和人才强市行动计划(2018—2020年)报告》(以下简称《报告》)。《报告》显示,自此次行动计划实施以来,全市人才支撑作用不断凸显,“近悦远来”生态日趋优化,创新创业环境更加优良。

## “重庆英才”品牌全面唱响

重庆按照“高端引领、梯次配置、整体开发”思路,坚持培养和引进相结合,梳理整合市级人才项目,计划5年遴选支持高层次人才2000名、团队500个。2019年以来,遴选支持人才790名、团队162个。支持对象中,4人分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、未来女科学家奖和中国青年女科学家奖团队奖,实现全市“零”的突破。

重庆聚焦招才引智目标,突出“高精尖缺”导向,主办两届重庆英才大会,两届集中引进优秀紧缺人才2504名、项目515个,取得引才活动最好成绩。此外,聚焦重点产业、重点领域人才需求,举办“博士渝行周”“海外优秀人才及项目对接会”等引才活动500余场,推出“重庆英才·职等你来”网上直播招才活动,三年引进紧缺优秀人才25万余名。

## 教育兴市建设成果丰硕

近年来,我市围绕推动提质增效,积极推动“双一流”建设,大力引进优质高校联合办学,不断深化产教融合,教育兴市建设成果丰硕。累计投入40余亿元支持在渝高校“双一流”建设。

重点支持43个市级一流学科建设,立项建设智能制造等30个“人工智能+”学科群。重庆大学首次跻身软科世界大学全球500强,工程、材料学科进入ESI学科排名前1%。

引进北京大学、北京理工大学、同济大学等知名高校,与市属高校联合举办人工智能、微电子、软件等学院6个。此外,不断深化产教融合。立项建设重庆市高水平新工科高校4所、新型二级学院17个,打造市级特色专业178个,大数据智能化有关学科人才培养规模超过25万人。入围国家级优质高职院校5所,入选国家“双高计划”建设单位高职院校10所,数量位居全国第六。150所中职高职院校与750家优质企业结对发展,14所职业院校成为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,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2.7万人次。

## 科技创新水平不断跃升

近年来,我市通过智能化引领,创新能力不断增强,创新主体加快集聚,创新园区提档升级,创新成果不断涌现,科技创新水平不断跃升。全市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累计首次突破900个、直接支持经费累计首次突破5亿元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强度从0.96%提高到1.57%,有研发活动的企业占比从18.5%提高到35.6%,有研发机构的企业占比从10.9%提高到14.9%。

西部(重庆)科学城建设开局良好,中科院重庆科学中心加快推进,超瞬态实验装置等大科学装置启动建设,联合微电子中心、中铝高端制造研究院等一批创新中心先后落地。完善两江协同创新区功能,引进30家高端创新机构。深化高新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,构建“一区多园”协同管理体

制。打造环大学创新生态圈6个,新增国家级孵化平台14家、国家“双创”特色载体6个。获批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,实施智能化改造项目2265个,建成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426个。

## 创新创业环境更加优良

营造重才敬才的社会环境。设立以市委、市政府名义表彰的“重庆市杰出英才奖”,首批评选表彰29名。推出“人才贷”,量身定制相关金融服务,提供机场要客通道、贵宾体检等VIP服务,人才荣誉感、成就感进一步增强。

出台“1+10”人才分类评价改革方案,畅通特殊人才职称评定“绿色通道”。开展职务科技成果分配改革试点,科技成果完成人享受奖励最低比例提升至70%。建立高校和科研院所绩效工资动态调整机制,高层次人才激励性报酬等20项收入不纳入绩效工资总量管理。

出台实施重庆英才服务管理办法,建成市、区县两级“一站式”人才服务平台,分层分类为高层次人才提供子女入学、医疗保健、旅游、配偶(子女)就业等17项优质服务。出台人才安居实施意见,累计提供人才公寓3万套,定向配租住房6万套。引进设置国际化医院7家,首批备案开展国际学生接收中小学校46所。

据悉,下一步,我市还将持续深化改革、优化人才发展环境,办好2021年重庆英才大会和“百万英才兴重庆”等引才活动,滚动提供6万套定向配租住房支持青年人才安居。支持“双一流”建设,提升高等教育质量,深化产教融合发展,集聚更多创新要素,加快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。

(本报综合)

## 我国全面推行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

新华社北京电(记者 姜琳)近日,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财政部、国资委、中华全国总工会、全国工商联印发《关于全面推行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 加强技能人才培养的指导意见》(下称《意见》),部署全面推行以“招工即招生、入企即入校、企校双师联合培养”为主要内容的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。

这份《意见》要求,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以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技能岗位新招用和转岗等人员为主要培养对象,发挥企业培养主体作用,推行培养和评价“双结合”,企业实训基地和院校培训基地“双基地”,企业导师和院校导师“双导师”培养模式。

《意见》明确,学徒培养目标以符合企业岗位需求的中级工、高级工及技师、高级技师为主。培养期限为1年到2年,特殊情况可延长到3年。各类

企业可采用举办培训班、集训班等形式,采取弹性学制和学分制等管理手段,按照“一班一方案”开展学徒培训。

《意见》强调,要完善经费补贴政策,对开展学徒培训的企业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,补贴资金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或就业补助资金列支。补贴标准由各市(地)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确定,学徒每人每年的补贴标准原则上5000元以上,并可结合经济发展、培训成本、物价指数等情况定期调整。

2018年起,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财政部两部门在全国30个省市区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。2019年,《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方案(2019—2021年)》明确要求三年培训100万名新型学徒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数据显示,2019年至2020年,全国已累计培养企业新型学徒超80万人。

## 三方面举措 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

新华社北京电(记者 赵文君)“坚持创业带动就业”“营造更优双创发展生态”“强化创新创业政策激励”,近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“十四五”时期纵深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三方面举措,更大激发市场活力促发展、扩就业、惠民生。

会议提出,培育更多充满活力、持续稳定经营的市场主体,特别是促进高校毕业生、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创业就业,增强中小微企业吸纳就业能力。

今年1至4月,全国净增加个体工商户292.9万户,带动就业水平更加明显。统计部门调查显示,目前个体工商户人均带动就业2至3人,预计个体工商户以及各类灵活就业人员的就业总数2亿人左右。

会议还提出,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强化公正监管,保护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合法权益。

据市场监管总局有关负责人介

绍,下一步,市场监管部门将推出多项举措,做好对个体工商户帮扶工作。一是聚焦就业导向,鼓励地方政府因地制宜增加经营场所资源供给,为个体工商户提供租金低廉的经营场所;二是持续严厉整治各种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摊派行为,坚决制止加重个体工商户负担的各类违法行为。督促引导相关的平台企业降低过高的不合理收费和抽成,提高各项收费标准、规则和抽成比例的公开透明度;三是推动个体工商户以及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保,加大对个体工商户的金融支持力度,完善创业辅导和职业培训服务。鼓励就业服务机构、创业孵化机构为个体工商户提供更多的创业培训、创业服务和就业服务,缓解个体工商户招工难问题,同时为个体工商户提供线上的职业培训、灵活就业的供需对接等就业服务,帮助个体工商户提升素质和抗风险能力。